



宁波市奉化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政协第一届宁波市奉化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特别报道

# 抓机遇 抓落实 抓发展 高质量推进现代化健康美丽新城建设



2017年以来,奉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紧紧抓住撤市设区的历史机遇,以“五倍速五提升”战略决策为指导,以“干部作风大整治”为抓手,以“五大攻坚战”为重点,结合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城市建设的新思路、新要求,积极对照标杆、查找短板,凝心聚力、攻坚克难,高质量推进现代化健康美丽新城建设。城市的承载力、辐射力、带动力、功能性和整体形象得到有效提升和改观。

## 围绕“城”字抓建设 高标准加快提升城区品质



绿化提升工程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强势推进**  
2017年,全局共安排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35项,年度计划投资10亿元,截至12月底已完成投资12.2亿元,占年度计划任务的122%。  
实施完成或开工建设:长汀路、中山路东延、中塔路等市政道路工程7项,县江两岸及大成区块、大成路北侧(茗山路至南山路)、南山路(响岭路至老波导)和主城区绿化景观品质提升工程4项,县江北段及南郊广场景观照明、主城区夜景照明提升等夜景照明工程2项,方桥污水管网工程、全区污水整治工程等治污水项目4项,天然气二期、沿海供水二期、尚田供水工程等供水供气项目3项,体育公园、中山公园出入口改造提升等文化民生工程2项。



中山东路延伸工程

## 围绕“优”字抓管理 持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绿城房产

**(一) 建筑业市场有序发展**  
全区累计完成建筑业产值160.4亿元,同比增长13.4%,完成省外产值84.9亿元,同比增长19.89%,业务遍及江苏、安徽等13个省(市);新开工新型建筑工业化面积为37.83万平方米,完成宁波任务数的135%,完成新开工装配式住宅和公共建筑15.6万平方米,其中完成新开工住宅9.11万平方米;受理监督各类工程项目102项,总建筑面积约为228万平方米,工程造价约65亿元;监督工程竣工验收95个,竣工工程面积约219万㎡;开展安全专项整治行动4次,累计排查安全隐患2054条;建筑领域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立案9起,办结7起,处罚金约21万元;围绕我区“浙江无欠薪”首批试点创建工作,受理完成75家企业、共计8155万元民工工资保证金;委托太平洋财险公司承保建筑企业人工工资支付保证保险业务13笔,总金额1390万元。全区有1个项目荣获国内建筑行业工程质量最高荣誉“鲁班奖”。

**(二) 房地产业市场持续向好**  
唱响“住在奉化”品牌,持续引进大品牌房企,同时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维护房地产市场正常秩序。全年办理预售证19份,总面积122.8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90.05万平方米、商业办公1.44万平方米、车位附属11.37万平方米。全区累计完成房地产投资62.31亿元,同比增长27.1%,约占固定资产投资28.4%。去年全区销售商品房114.37万平方米,同比增长42.75%,其中

商品住宅销售7515套、92.87万平方米,面积同比增长42.24%;二手住房交易量总体平稳,共成交二手房4593套、50.98万平方米,面积同比下降1.92%。

**(三) 住房保障扎实落地**  
抓好保障性住房分配和后续管理。做好19户公租房轮候家庭实物配租和1021户金海家园实物配租家庭年审工作,做好835户货币补贴申请户的审核及补贴发放工作,共计发放补贴202.84万元,实现了“应保尽保”的目标;销售中央花园人才公寓29套;公租房租金收缴率实现100%,全区公房实现有序化管理。抓好物业管理提升工作。完成全区70个物业管理项目2016年度物业管理考核评定工作;做好“四不承诺”自律活动物业相关工作,七成以上的小区收费率已经超过85%的“生存警戒线”;建立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工作机制,组建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撰稿/徐力



小城镇环境整治

**(一) 棚改危旧房治理加速推进**  
共启动实施成片棚改项目9个,总建筑面积约100万平方米,其中中国有住宅40.3万平方米,完成市里任务数的192%;完成改造项目5个,总建筑面积约88万平方米,其中中国有住宅面积14.2万平方米,完成市里任务数118%;完成城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户数及新开工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2112户(套),完成市里任务数的106%。共完成全区335个村13.01万户,约1675.26万平方米农房排查工作;完成11.34万户,约1465.78万平方米建档工作;完成238户,约1.97万平方米重点农村疑似危房安全鉴定工作,落实困难家庭住房解危补助资金300万元,共204户。

**(二) 小城镇环境整治持续深化**  
印发《奉化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库》,按环境卫生整治、城镇秩序整治、镇容镇貌整治三大类共收入161个项目,总投资25.6亿元,截至去年12月底,已开工项目140个,完工69个,开工率达87%。溪口镇顺利通过国家级卫生镇复评,大堰镇、莼湖镇、江口街道、西坞街道成功创建省级卫生镇(街道);完成60%以上主干道、30%以上次干道的全年“道乱占”整治任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万多起,新建停车场17处、新增停车位(含道路划线)共2900个;启动13个主要街道立面改造和18条主要道路的排管或改造项目,完成整治提升企业(作坊)94家,新建小微企业园区2家,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新建(改扩建)标准厂房18.5万平方米,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23%。

**(三) 城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成效明显**  
围绕“剿灭劣V类水”和“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目标,2017年共完成城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26个,共计铺设管网18千米,城区县江段和广平渠水质有明显改善。



危旧房治理

围绕「实」字抓攻坚 精准发力破难题